

**第四屆全國高中生英語簡報比賽**

**比賽辦法**

**一、主辦單位：**銘傳大學 教育暨應用語文學院 應用英語學系

**二、活動目的：**

**本次競賽題目為：「網路媒體的衝擊與反思The Impact of Internet Media」。**

網路媒體的日新月異不但帶給人類許多接收訊息的便利，而且也節省了人類寶貴的時間；相對地，這樣的科技也帶給人類一些負面的影響。身為這個世代的我們，應該要如何讓網路媒體的正面效果更加地延續甚至極大化；同時間，是否也要盡量避免其所帶來的不利周遭人類、甚至社會、國家及全世界之效應？

思考網路媒體所帶來的衝擊，不管是正向地或負向地，都是新世紀的我們所應該具有的責任與能力，進而針對所發現的問題，提出最適當的解決對策與方案。藉此讓地球上每一個我們以及各自所屬的國家社會能創造出更幸福更無害的生存／活環境。

為鼓勵學生參與公共事務，提升對事、對人的觀察敏銳度，讓學生的見解思慮更為縝密，特舉辦此競賽，邀請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學生，針對自己的所知所見，以英語簡報介紹的方式參加競賽。本項比賽除了提升學生英語簡報技巧之外，也提供校際間相互觀摩與交流的平台。

**三、參加對象：**

歡迎全國各公私立高中職（含五專一年級~三年級），具中華民國國籍之在學學生，踴躍組隊報名參加，每組限2-4人，每校最多以兩組為限。**（限20組，依報名順序先後額滿為止）**

**四、活動日期：**

民國**106年12月6日（星期三）9:20 am~12:00 noon** 於銘傳大學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P101**會議室舉行。

**五、報名方式：**

1.即日起至民國**106年11月15日（星期三）**前將報名表（如附件）掃描[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校應用英語學系洪思婷助教信箱mcuaeec@gmail.com](mailto:以電子郵件寄至本校應用英語學系洪思婷老師信箱mcuaeec@gmail.com)，主旨請註明：參加第四屆全國高中生英語簡報比賽，並完成線上報名：https://goo.gl/forms/QUH8i1GqcDDS4DZm2，3天內未收到回覆信件，請致電**(03)3507001**轉3212洪思婷助教確認。

（報名表亦可至本系網站 http://web.dae.mcu.edu.tw 下載）

2.本系在下午另有體驗課程研習，限額70人，額滿為止；欲參加下午研習的師生，需完成繳費方為報名成功。

**研習費用如下：**

**學生每位-新台幣100元（含：精緻餐盒、點心、課堂講義、研習證書。）**

**隨隊教師-免收費用**

請將研習費用轉帳至：

銀行：台北富邦銀行 桃園分行

代號：012

戶名：洪思婷

帳號：673168235016

轉帳完成之後請提供帳號末5碼以供查帳（以email傳送），競賽當天報到時發給收執聯。

3.聯絡人：應用英語學系洪思婷助教

TEL：(03)3507001轉3212

E-mail：[mcuaeec@gmail.com](mailto:mcuaeec@gmail.com)

**六、比賽規則：**

1.參賽隊伍須依「網路媒體的衝擊與反思」為主題製作PPT檔一份，內容須以英文介紹簡報主題之大綱及內容概要，並於**106年11月29日（星期三）**[前將檔案以電子郵件寄至mcuaeec@gmail.com](mailto:前將檔案以電子郵件寄至mcuaeec@gmail.com)，PPT檔繳交後不得更改，競賽當天恕不提供檔案更新及安裝。

2.以團隊報名，由2-4人組成學生團隊，指導老師1位。參賽隊伍成員不得跨校，且同一人不得報名兩組（含）以上參賽。

3.參加競賽作品需為原創作品，不得抄襲。

4.報到時間：參賽者需於比賽開始20分鐘前**（12月6日9:00 am）**至比賽地點報到入座，**並攜帶學生證及身分證備查**，逾時視為棄權。

5.比賽出場順序由主辦單位隨機安排。

6.每組簡報時間限制**6**分鐘，**5**分鐘時按鈴一次提醒，**6**分鐘時結束簡報。

7.評選方式：

A.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進行簡報內容評選。

B. 評分標準：

-- 英語簡報技巧（發音、語調、流暢度、準確性等） 40%

-- 簡報內容（切題度、創意性、組織結構、視覺設計） 30%

-- 團隊表現（組員協調、肢體語言、服裝、儀態） 30%

※遇有同分情形，依序以英語簡報技巧、簡報內容的得分高低決定名次。

**七、獎勵辦法：**

第一名：頒發獎狀、3,000元獎金或是等值獎品禮劵。

第二名：頒發獎狀、1,500元獎金或是等值獎品禮劵。

第三名：頒發獎狀、1,000元獎金或是等值獎品禮劵。

佳 作：三組，各頒發獎狀、600元獎金或是等值獎品禮劵。

※參與競賽之隊伍，將獲頒參賽證書；指導老師將獲頒指導證書。

**八、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正補充，並於賽前公告週知。**